

基金配息紀錄

2026 年 09 月 30 日

A月配息類股(美元)

基準日	每單位 配息金額	基準日淨值	當月 配息率(%)	當月含息報酬率 (%)^
30/09/2026	0.064920	9.87	-	-

E月配息類股(美元)

基準日	每單位 配息金額	基準日淨值	當月 配息率(%)	當月含息報酬率 (%)^
30/09/2026	0.074000	9.82	-	-

資料來源：Morningstar及路博邁，截至2026/09/30止，以原計價幣別計算。

上表僅為近6個月之配息紀錄，月配息基準日為每月最後一個營業日或之前宣告，並於宣告日後三個營業日支付。

投資人需注意當前配息政策，基金董事有權決定不為該等宣告與配息，並且不保證應支付該等配息。(相關敘述請詳閱公開說明書配息政策章節)

^當月含息報酬率是以Morningstar計算之含息累積報酬率(假設配息滾入再投資)。

路博邁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經營管理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68號20樓 電話(02) 8726 8280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效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本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基金的配息及相關費用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也不代表未來配息，亦不保證每單位配息的穩定性或一定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過去績效不為未來報酬之保證，不同時間進場投資，其結果將可能不同。投資人應自行判斷投資標的、投資風險，或尋求專業之投資建議。有關基金由本金支付配息之配息組成項目表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www.nb.com/taiwan。依金管會規定，目前直接投資大陸證券市場之有價證券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為限且不得超過境外基金資產淨值之20%。當該基金投資地區包含中國大陸及香港，投資人須留意中國市場之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投資新興市場可能比投資已開發國家有較大的價格波動及流動性較低的風險；其他風險可能包含必須承受較大的政治或經濟不穩定、匯率波動、不同法規結構及會計體系間的差異、因國家政策而限制機會及承受較大投資成本的風險。投資人申購或有遞延銷售手續費類股於贖回時才收取手續費用，且贖回手續費會依照投資時間逐年遞減，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中查詢。或有遞延銷售手續費：E類股為3%；I及A類股則無；詳細資訊，請參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費用與開支」章節「或有遞延銷售手續費」相關說明。就申購手續費屬後收型E類股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需支付1%的分銷費，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分銷費用將每日累計於基金淨資產價值並於曆月結束時按月後付其數額。分銷費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約每日0.00274%)。視過渡期或其他於公開說明書做成時與相關類別股東之安排狀況而定，E類股自申購日起算，於三年後自動轉換成A股份。投資人希望於其投資時支付銷售費用者得考量前收手續費類股(例如A類股)。投資人希望較晚支付銷售費用者得考量CDSC類股(例如E類股)。儘管CDSC會隨著時間經過而降低(如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所載)，分銷費用(目前收取每年基金資產淨值1%)則會持續地向相關類股收取。詳細資訊，請參閱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本基金之配息類股的配息來源為股票之已實現資本利得、股息收益及利息等，其中主要配發已實現資本利得進行配息，且有可能配息來自於本金。境外基金機構針對本基金配息政策設有相關檢視機制，以避免基金之配息長期侵蝕本金。基金配息金額之決定是根據已取得之資本利得及股息收益等配息來源狀況，並考量基金經理人對於未來市場看法，評估預定之目標配息金額是否需調整。若基金因為市場因素造成資本利得等配息來源狀況不佳，將可能調降目標配息金額。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也不代表未來配息率，亦不保證配息股份每單位配息的穩定性或一定配息。各類股之配息水平可能有所不同。就不同級別間之轉換，或持有後收型級別之投資人於持有期間屆滿自動轉換為非後收型級別後，可能適用不同的配息機制，亦可能導致配息水平上升或下降。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所提及公司及個股僅供說明之用，不代表任何金融商品之投資推介或建議。投資人申購本基金係持有基金受益憑證，而非本文提及之投資資產或標的。投資於以外幣計價的基金，或要承擔匯率波動的風險。